

证券代码：002099

证券简称：海翔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07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4年2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扬超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的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24年2月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四年二月三日